

500元超市卡一次没用只剩44元

刘女士怀疑卡被复制盗刷,消协提醒买卡须谨慎

今年6月21日,市民刘女士在新区每家超市一次性购买了33张超市卡,其中200元的30张、500元的3张。9月7日,刘女士拿着一张金额500元的超市卡去超市,查询显示卡上余额仅剩44.19元,刘女士觉得非常奇怪,“卡还没用,怎么就剩这么点钱了?”刘女士怀疑是超市方面出了问题,便将此事曝光在化龙巷上。

顾客投诉

两张500元卡,总共只剩143元

刘女士告诉记者,她算是这家超市的老客户,6月21日她花7500元买了33张卡,“因为经常买,当时也没查看里面的金额,拿了就走。”

直到9月6日,刘女士的妹夫拿了一张500元的卡去超市购物,却被告知卡上只有99.08元,他就将此事告诉了刘女士。

第二天,心生疑感的刘女士拿了另一张500元的卡去超市查询,“显示只有44.19元”,“两张卡都没动过,钱怎么会就少了?”

9月10日,刘女士到超市打出了两张卡的消费清单,显示在7月10日和7月15日两天,两张卡分别在超市消费了4次。其中15日的消费清单显示,卡号尾号都是“25581”,最早一笔消费时间为19:32,最后一笔时间是20:02,也就在短短半个小时内,卡被刷了四次,总共消费金额为445.49元。

“首先我从未用这两张卡去消费过,其次一个正常人怎么可能在半小时里去4次,不符合逻辑吧?”刘女士说。

当天中午,超市经过调查,给刘女士打去电话,告诉她卡是被4个人消费的,其中两人是用会员卡结算的。

对此,刘女士非常纳闷,“超市卡必须有卡才能消费,这4人难道都持有和我同号的超市卡?”

刘女士联系了超市方所说的两个会员中的一个,对方告诉他,7月15日的确在每家玛用购物卡消费,但用的不是自己的卡,“他说结账时,一名中年妇女帮他刷了购物卡,他把现金给了那名中年妇女。”刘女士说,那个会员表示该中年妇女手中拿着好几张卡,不停“怂恿”其他顾客帮他们刷卡,以获得现金。

据会员的描述,中年妇女40多岁,短发,身高1.63米左右,胖胖的。

之后,刘女士想调出监控看看中年妇女是谁,但从超市方得知,视频画面只能保存一个月,如今早已查不到了。

刘女士说,自己买的33张卡,3张500元的送出去一张,30张200元的送了14张,自己用掉6张,还剩10张。

“目前还没有其他人反映卡上钱少了,但我最想知道的是,两张500元的卡为什么会被套用?”

超市回应

卡售出时均已验明金额

昨天中午,记者来到了每家超市,总务主管杨以伟向记者介绍了情况。

杨以伟说,他从超市制卡科了解到,刘女士购买的这批卡不存在质量问题。一般情况下,超市在售卡时都会向顾客当场验明卡中的金额,“我们都是在验卡机上核对了金额给她看的,钱不会少。而且消费清单上也能看出里面是有钱的,这也就说明售出时卡中金额是对的。”

刘女士怀疑在售卡之前超市员工将卡进行了复制。对此,杨以伟坚定地表示“不可能!”他说:

“如果是我们员工干的,为何仅仅涉及两张卡。再说复制卡涉嫌金融诈骗,员工一般不会铤而走险。超市开了7年,还是第一次出现售出的卡上钱少了的情况呢!”

“当然,不排除刘女士的卡被人复制的可能。”杨以伟说,超市卡是可以被人利用技术手段复制的,但前提是拿到原卡。

记者从常州市警方获悉,他们曾被获复制超市卡的案件。

对于刘女士提到的中年妇女套现的线索,杨以伟表示事情过了两个月,已无法查到监控录像,“谁也不知道那个中年妇女到底是谁,什么身份,是不是和当事人有关系。”

杨以伟说,超市售卡处也有规定,“现金卡请认真核对,离柜概不负责!”卡一旦售出,顾客应该自己保管好,“从售出到现在近3个月了,这期间究竟发生了什么我们不清楚,不好来负这个责。”

消协提醒

节假日来临,买卡须谨慎

昨天下午,记者就此事采访了常州市消费者协会秘书长王巍,他告诉记者,刘女士就此事曾向消协投诉过,因为刘女士登记的情况较为简单,王巍表示究竟是谁的问题“很难说”。

鉴于目前几乎每家超市都出售现金卡,且中秋、国庆节临近,王巍提醒市民,由于这种卡不记名、不挂失、无密码,消费者在购买时一定要查验好金额,并且保管好,每次消费时最好能留下消费记录单,留作证据。另外,社会上也有不少人利用先进技术非法复制卡,王巍提醒消费者,在购买前,要弄清楚卡的来源,尽量不要从网上和个人手中买低价卡。这些卡有可能就是复制卡,消费者不要因贪小便宜跌入陷阱。 张敏

一只电子表“出卖”两个小偷

两蠢贼潜入一居民家中行窃,事主发现后拽下一蠢贼的电子表。常州天宁警方介入调查,通过这只表上的信息,很快将两蠢贼抓获,两蠢贼供认在常武地区连续盗窃了30余起。

8月3日下午5点多,天宁翠竹派出所接到报警称,辖区内坛园小区一户居民家中被盗,放在柜子里的4500元现金全没了。

6天后,附近的建材新村两户居民接连遭贼,损失首饰、相机、电脑等物。

紧接着,每隔一周,翠竹地区有就几家居民家中被盗。

办案民警在串并各类案发现场信息时,一位事主告诉警察,小偷“光顾”他家时,正好被他撞上。他上前去抓小偷,只扯下了小偷手腕上的一只电子表。警方立刻提取了该电子表上的物证信息,很快发现,小偷是一个叫金某

的安徽男子。8月22日下午,金某出现在翠竹小区寻找目标时,被伏击民警抓获。

经调查,金某是个惯偷,多次因盗窃入狱,2010年刑满释放后仍不思悔改,结识了河南人杨某。在金某的怂恿下,杨某跟他伙伙行窃。

据金某交代,他们主要到老小区不关防盗门的居民楼盗窃,而且专门挑大白天下手。一般都是先由杨某敲门试探,看看有没有人在家。如果没人,金某就掏出一根自行车撑脚,用蛮力硬撬开门,进屋后直奔卧室的抽屉和衣柜翻找值钱的东西。今年以来,他们在常武地区共入室盗窃30余起,盗窃现金、金银首饰等大量财物,价值10余万,均被他们挥霍一空。

昨天,两人因涉嫌盗窃被依法批捕。 郭云 葛小林

赌博输了钱 偷卖好友车和菜

在常州做蔬菜生意的岳某喜赌,把赚到的几万块钱全输光了。一次输了钱从赌场出来后看到朋友装满一车蔬菜的轻卡停在路边,钥匙还挂着,岳某顿起不义之心,坐上卡车,连车带货开到了安徽,连车带货卖了3000元钱。

今年30多岁的王师傅在常州做蔬菜生意,每天凌晨要将一车蔬菜送到翠竹周边的菜场。8月1日凌晨4点多,王师傅载着一车蔬菜来到翠竹大道,一个好哥们打电话请他去吃早饭,他便将车往路边一停。他觉得这个时间点也不会有啥坏人,就像平常一样,车钥匙也不拔,关了车门就走了。

10多分钟后,王师傅回到原处,发现偌大的轻卡居然“消失”

了。车值13000多元,一车蔬菜价值7000多元。王师傅赶紧报了警。

翠竹派出所办案民警分析,案发时间段一般行人很少,菜贩较多。民警遂在北环一带的菜场走访,发现一名叫岳某的人突然失踪。办案民警调取沿途监控,发现被盜的卡车当天已开出常州,到了安徽涡阳。巧的是,失踪的岳某就是涡阳人。王师傅说,岳某是他的好朋友,难道是他干的?

民警赶赴涡阳,发现岳某已逃离老家。通过追踪,8月28日,民警将岳某抓获归案。经审查,岳某对盗窃汽车和蔬菜的作案事实供认不讳。

昨天,岳某因涉嫌盗窃被依法批捕。 郭云 葛小林

酒瓶伤顾客,超市只肯赔“最低工资”



高高兴兴去超市购物,不想遭到飞来横祸,左脚踝被货架上掉下的啤酒瓶砸伤,玻璃碎片伤到了骨头。虽然超市方及时将他送往医院救治,并支付了医药费,但双方就误工费赔偿事宜产生了分歧,事隔20多天还没解决。昨天,当事人范师傅给现代快报热线86803110打来电话讲述了自己的遭遇。

读者投诉

超市只肯按最低工资赔

据范师傅介绍,8月28日,他和妻子去大润发超市武进店购物。当他们推着车子走到啤酒货架附近时,另外两名顾客不小心碰倒了货架散装的4瓶啤酒。啤酒瓶摔在地上,溅起的玻璃碎片正好砸中两三尺远处的范师傅。顿时,范师傅的左脚血流不止。事发后,超市方一边把碰到啤酒瓶的顾客截下询问情况,一边派人送范师傅前往医院救治。

经医生诊治,范师傅左脚虽然仅缝了两针,但玻璃碎片已经伤到了骨头。

范师傅说,前天,伤口拆线,因伤的骨头还没痊愈,他打算再休息几天。他找到超市方,商量误工费赔偿事宜,超市方只肯按照武进区的最低工资标准来赔付两周的误工费,也就是1320元除以30天再乘以14天。对这个赔



高高兴兴去超市购物,不想啤酒瓶碎片扎伤脚

法,范师傅不能接受。因为事发至今已超过了14天,而且他每月的工资在2500元左右。“如果按照最低算,误工费少了一半。”

从范师傅提供的单位工资记录单上,记者看到他6月份、7月份的工资分别是2673元和2388元。

超市回应

第三方工资证明才作数

大润发店客服潘则理解释,超市方不是不肯赔付,而是范师傅出具的证据不足,所以只能按最低工资标准来算。“他只有一张公司开的收入证明肯定不行,而且这单子不正规。我们公司规定需要第三方证明,比如近半年内的银行工资对账单。”

但是范师傅很为难,他说,单位近两个月才给他办工资卡从银行付工资,哪来的半年工资对账

单?为什么公司证明就不行?

消协意见

超市可去对方单位核实

对此,武进消协一位周姓工作人员表示,此事超市和碰到啤酒瓶的两名顾客需承担主要责任,范师傅没有过错。如果找不到那两名顾客,超市就该付全责。

另外,目前《消法》上对于误工费赔偿依据这块,并没有明确规定需要第三方证明,或6个月的工资对账单。大部分情况下,只要双方达成一致便可。如果超市方对于范师傅出具的证明有怀疑,大可前往范师傅所在单位财务进行调查核实。

最后,经过消协和记者的协调,潘经理表示,鉴于范师傅的实际情况,他将再次向公司法务部征询意见后再作处理。姚斌 文/摄

拉人搞传销“洗脑”没效就拘禁

五个小伙子,三个80后、两个90后,轻信传销、误入歧途。在要求另两名年轻人加入传销组织未果后,竟采用非法拘禁方式,限制其人身自由,意图逼迫两人就范。近日,陶某等五人非法拘禁一案在武进法院开庭审理,陶某等五人分别被判处有期徒刑六个月、七个月。

陈某、叶某、李某和刘某都是外地人,初中或高中毕业后常打工,叶某还是一名学生,大学三年级来到常州找实习。2011年10月至今年3月间,这四人先后参加了一家传销组织,卖的是通讯产品。据他们介绍,说是卖通讯产品,其实根本没有“产品”,卖的就是一个“概念”。

就是这样荒唐的说法,四个年轻人居然都相信了,脑子里整天想着拉人入伙、赚钱发财。

这四人当中,陈某因加入早,是另外三人的“上级”,管理这群年轻人的,是陈某的上级项某。项某给这几个人租了一间老房子,平时几人就在这间房子里起居生活。2011年10月,项某带着两名年轻人,让四人好好看管,并找人给他们上课。几天后,两人中的一人陶某自愿参加,并交纳了组织要求的2800元钱。对于这笔钱,组织上说是用于上课和介绍产品。

另一人董某(化名)一直不肯加入传销组织。见此情形,项某便让先加入的四人及陶某将董某看守起来,并让陶某收了董某的手机,断绝其与外界的联系。

十天后,项某又带着另外两名年轻人来到了传销窝点,并以相同的方法要求他们“入伙”。没想到,这两人中的赵某(化名)又不愿加入并拒绝缴纳2800元经费,项某便指使几人没收了赵某的手机,将他和董某一起关在房间里。

几天后,董某在外出过程中寻机联系到了自己的亲戚,亲戚立即报了警,陶某等五名年轻人被抓获。

近日,武进法院对陶某等五人非法拘禁一案开庭审理。庭审中,陶某等人均承认自己是“稀里糊涂”自愿加入组织,并参与了看管董某、赵某。 虞宙 刘国庆

本人遗失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金坛支公司车牌号苏D Y F853商业险保单正本,发票,保单,保单号805012012320482000123声明作废
本人遗失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商业险保单,保单号:1101277190002324093作废
宋成遗失土地证一本,座落:戴埠镇百家塘村宋宣坦组,地号:31060525,特此声明!
徐州市康苑建筑劳务有限公司黄正华遗失安全生产B类考核证书:苏建安B(2006)0301099,身份证:320422197402266933作废
张立阳遗失就业登记证,号码:3204021011029696,特此声明!
汤青玲遗失保险代理资格证,号码:200701132040003000141,特此声明!
江燕遗失保险代理资格证,号码:0020091132040000825,特此声明!
本人遗失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车牌号苏DA8832商业险保单,保单,保单号,PDAA20123204000052576声明作废
男48岁丧偶退伍军人踏实稳重感情责任心强,觅一位重情重义诚实善良女士一生相伴,有孩可,亲谈13549399455
吕朝瑞遗失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商业险保单,号码为11012781900019792090,声明作废。
胡敏遗失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商业险保单正本,发票,保单。保单号为PDAA201232049500100319作废。